

厦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厦经信产业函〔2017〕124号

厦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组织开展 福建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（产品）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区经信局、火炬管委会经发处，各有关行业协会，各有关企业：

根据省经信委《关于开展福建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（产品）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闽经信函产业〔2017〕599号）要求，我局组织开展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区经信局、火炬管委会经发处按通知要求组织辖区内企业开展申报工作。

二、企业申报条件、申报材料、申报流程等要求详见《福建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（产品）管理实施细则》。

三、企业纸质申报材料一式四份，用A4纸双面打印（复印），装订平整，并附《福建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（产品）申报书》电子文档，电子文档应与纸质文档完全一致。

四、请各申报企业于2017年8月15日前将纸质申报材料送至：厦门市湖滨北路61号市政府东楼807室，电子文档发送至：xmjxjcyc@xm.gov.cn。

- 附件：1. 关于开展福建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（产品）申报工作的通知（闽经信函产业〔2017〕599号）
2. 关于印发《福建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（产品）管理实施细则》的通知（闽经信产业〔2017〕159号）
3. 福建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（产品）申报书

厦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2017年7月7日

（联系人：叶晓熠 电话：2896807）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